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下属项目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项目公司台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旺能”）因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固定资产借款。2019年6月26日，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和农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在人民币3.60亿元额度范围内为全资项目公司台州旺能在该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日台州旺能和农业银行签署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60亿元，总借款期限为十年。

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6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为台州旺能提供总额不超过9.00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由本公司或子公司旺能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全资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台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10日

核准日期：2019年04月29日

法定代表人：叶润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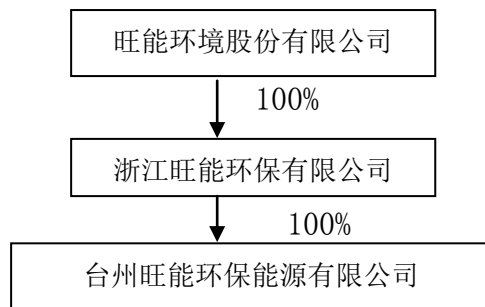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注册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蓬街镇十塘

主营业务：环保能源的开发、利用；电子产品、电力环保设备批发。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旺能环保持股100%，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2. 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和控制关系方框图



3. 主要财务状况

2019年5月31日，台州旺能资产总额为99,047.93万元，净资产为41,077.10万元，净利润为1,473.07万元，负债总额为57,970.8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5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2. 债务人：台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 保证人：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4. 担保内容：债权人农业银行按主合同与债务人台州旺能形成的债权。
5. 保证额度：人民币3.60亿元
6.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 保证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的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8.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下属项目公司台州旺能申请银行借款，并由旺能环保对其借款进行担保，是因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并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台州旺能为公司全资项目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因此，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助于台州旺能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余额为28.2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8年度）资产总额62.09亿元的45.53%、占净资产36.36亿元的77.75%，实际发生的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总额度范围内。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7日